



410035S-2018



河南旭仁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XRT 0002S-2018

---

# 沙棘雪莲培养物固体饮料

2018-01-03 发布

2018-01-03 实施

---

河南旭仁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河南旭仁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刘文龙。

H N

Q B

# 沙棘雪莲培养物固体饮料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沙棘雪莲培养物固体饮料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将沙棘、雪莲培养物、姜黄、山楂、玉米须、白果、葛根、蛹虫草、针叶樱桃果、马齿苋、玉竹、决明子、乌梢蛇、青钱柳叶、平卧菊三七、茶树花、茯苓、木瓜、白芷、宁夏枸杞、杜仲雄花、莲子、黄精经挑选、清洗、水煮提取、过滤，加入地龙蛋白、牛磺酸、烟酸（维生素 B<sub>3</sub>）、酵母β-葡聚糖、植物甾醇混合、包装而成的沙棘雪莲培养物固体饮料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料

- 2.1.1 姜黄、山楂、沙棘、白果、葛根、马齿苋、玉竹、决明子、乌梢蛇、茯苓、木瓜、白芷、莲子、黄精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年版一部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2 玉米须应符合卫生部关于玉米须有关问题的批复（卫监督函〔2012〕306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3 雪莲培养物应符合关于批准金花茶、显脉旋覆花(小黑药)等5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（2010年第9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4 蛹虫草应符合关于批准塔格糖等6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（2014年第10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5 地龙蛋白应符合卫生部关于批准茶叶籽油等7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（2009年第18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6 针叶樱桃果应符合关于批准金花茶、显脉旋覆花(小黑药)等5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（2010年第9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7 青钱柳叶应符合关于批准裸藻等8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（2013年第10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8 酵母β-葡聚糖应符合关于批准金花茶、显脉旋覆花(小黑药)等5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（2010年第9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9 平卧菊三七应符合关于将肠膜明串珠菌肠膜亚种列入《可用于食品的菌种名单》的公告（2012年第8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10 茶树花应符合关于批准茶树花等7种新资源食品的公告（2013年第1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11 宁夏枸杞应符合GB/T 19742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12 杜仲雄花应符合关于批准壳寡糖等6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（2014年第6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13 牛磺酸应符合GB 14759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14 烟酸（维生素 B<sub>3</sub>）应符合GB 14757的有关规定。
- 2.1.15 植物甾醇应符合关于批准DHA藻油、棉籽低聚糖等7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及其他相关规定的公告（2010年第3号）的有关规定。

2.1.16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有关规定。

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试验方法
性状	粉末状	取本品 50g, 将内容物倒入白瓷盘中, 在室内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、色泽、杂质, 嗅其气味, 然后以温开水漱口, 将本品冲泡, 品其滋味。
色泽	具有原料物质固有的正常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原料固有的混合气味和滋味, 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5.0	GB 5009.3
灰分, g/100g	≤ 5.0	GB 5009.4
总砷(以 As 计), mg/kg	≤ 0.3	GB 5009.11
铅*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8	GB 5009.12
牛磺酸, g/kg	1.1-1.4	GB 5009.169
烟酸, mg/kg	110-330	GB 5009.89
展青霉素, μg /kg	≤ 10	GB 5009.185
*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。		

## 2.4 微生物指标

微生物指标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指标

项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 (CFU/ g)	5	2	10 <sup>3</sup>	5×10 <sup>4</sup>	GB 4789.2
大肠菌群 (CFU/ g)	5	2	10	10 <sup>2</sup>	GB 4789.3 中的平板计数法

霉菌 (CFU/g )	≤	25			GB 4789.15
沙门氏菌 (/25 g)	5	0	0	—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 (CFU/ g)	5	1	100	1000	GB 4789.10 第二法
注 1: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/T 4789.21 执行。					

## 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 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## 2.7 其他要求

食品添加剂应符合 GB 2760 的有关规定，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，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，食品营养强化剂应符合 GB 14880 的有关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Q B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将沙棘、雪莲培养物、姜黄、山楂、玉米须、白果、葛根、蛹虫草、针叶樱桃果、马齿苋、玉竹、决明子、乌梢蛇、青钱柳叶、平卧菊三七、茶树花、茯苓、木瓜、白芷、宁夏枸杞、杜仲雄花、莲子、黄精经挑选、清洗、水煮提取、过滤，加入地龙蛋白、牛磺酸、烟酸（维生素 B<sub>3</sub>）、酵母β-葡聚糖、植物甾醇混合、包装而成的沙棘雪莲培养物固体饮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年版一部，参照 GB710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制订本标准的规定，为规范生产，加强管理，确保产品质量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，制定本企业标准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。

河南旭仁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